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2】0237 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城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2 泰城 G1”、“22 泰城 G2”进行了信用评级。2022 年 8 月 19 日及 2022 年 9 月 9 日，东方金诚分别对公司及发行的“22 泰城 G1”、“22 泰城 G2”进行了信用评级，评定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评定相关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发布了《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根据《市国资委关于同意市城投集团、市建投集团董事调整的批复》，王铖、陈露及陈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新聘任赵进、陈武明和李露为公司董事。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董事会成员分别为张爱华、赵进、王小飞、蒋凤昌、黄少峰、陈武明、李露。上述人员变动的工商变更已完成。

截至本关注公告出具日，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上述人员变更事项未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信息披露工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2 泰城 G1”、“22 泰城 G2”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3 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